项目委托代理协议

项 目 名 称：韶关市消防救援支队无人机驾驶员培训服务项目

委托项目编号：GZZY21CS03C1801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采　　购　　人：韶关市消防救援支队

招标代理机构：韶关市中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甲方:韶关市消防救援支队

乙方:韶关市中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甲方自愿将本单位政府采购项目委托给乙方组织实施。

乙方愿意接受甲方委托,按照政府采购的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甲方委托范围内依法组织政府采购工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现就有关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委托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韶关市消防救援支队无人机驾驶员培训服务项目

2.委托项目编号:GZZY21CS03C1801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181,650.00元

第二条　甲方委托乙方的具体事项

1.编制、发售、解释招标文件;

2.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采购信息公告;

3.协助甲方依法抽取专家组建评标委员会;

4.落实开、评标地点，组织开、评标工作，并做好开、评标记录;

5.整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及有关部门;

6.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

7.向中标供应商发送中标通知书;

8.受理和答复供应商关于招标程序、中标结果的询问和质疑；

9.采购活动有关文件报送备案及存档；

10.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第三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作为本项目采购主体负责监督政府采购项目采购的全过程；

2.甲方应当依法向乙方提供编制招标文件所需的有关技术服务、商务、评分细则、合同文本等材料和要求，并保证这些材料的准确性及合法性。需财政部门核准采购的项目，还应向乙方提供财政部门对政府采购项目进行核准的文件；

3.甲方负责解释和回复投标人/供应商对采购文件内有关技术、服务、商务条款和评分细则的合法、合理性所提出的询问和质疑；

4.甲方提供项目有关技术服务、商务条款和评分细则等资料，但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5.甲方可按有关规定决定是否派出采购人代表参加评标委员会，方式如下：

选项1.甲方参加评标委员会的代表和监督(须出具授权委托书)；

选项2.甲方不派员参加评审工作（须在开标前一天出具书面声明告知乙方）。

☑选项1(□代表、□监督)　　□选项2(请在对政的□内打“√”)

6.开标会后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选项1.甲方自行组织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选项2.甲方委托乙方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选项1　　☑选项2(请在对应的口内打“√”)

7.中标结果确认方式：

选项1.甲方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评审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乙方直接按照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的中标供应商发布中标公告。

选项2.评审结束之日起2日内乙方将评标报告送交甲方，甲方应当自收到报告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确认函加盖本单位公章并送回乙方。

☑选项1　　□选项2(请在对应的口内打“√”)

8.甲方有权对乙方组织的采购活动进行监督(监督人员应出具授权委托书)；

9.甲方有义务保守采购活动中的商业秘密；

10.甲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政府采购制度。

第四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应接受甲方监督，维护甲方和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2.乙方应依据甲方要求为甲方提出科学的采购方案；

3.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编制采购文件，并报甲方盖章确认；

4.乙方应满足甲方的合法、合理要求，但对违法违规以及无理的要求应予拒绝；

5.乙方可以依据需要或根据规定，就采购文件征询有关专家意见；

6.乙方应当协助甲方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

7.乙方应依法及时答复甲方委托范围内的投标人的询问和质疑；

8.乙方应当保守采购活动中的商业秘密；

9.乙方可依法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10.乙方协助甲方处理合同执行过程中遇到的业务问题；

11.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政府采购制度。

第五条 委托协议的变更和终止

甲乙双方在协商一致的情况下，可以在《政府采购法》、《招投标法》、《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许可范围内对委托协议内容做出变更，如作出变更的应当签订补充协议；如发生了不可抗力或重大变故等原因，致使采购项目发生更改或取消；应签订补充协议或终止本协议。

第六条 有关费用

1.乙方承担组织项目采购活动的全部费用；

2.集中采购目录以外的项目，由甲方委托乙方支付评审专家劳务报酬；

3.乙方按照有关规定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及其他合理费用；

4.代理服务费的计算按《省物价局关于政府采购中心招标采购代理服务收费问题的复函》(粤价函[2013]1233号)的“其他项目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按照成交总金额以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代理服务费不足￥5,000.00元,按￥5,000.00元收取)收费。

第七条 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本协议的约定，否则，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违约造成经济损失的，由违约方承担。

第八条 其他

1.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本协议壹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2. 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后解决。

韶关市消防救援支队	韶关市中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2021年3月5日	日 期：2021年3月5日
联系电话：0751－8179920	联系电话：0751-8200916